## 云南省 2021 年艺术类专业统考考生健康安全承诺书

姓名	准考证号	
身份证号	联系方式 (手机)	

所有考生从考前第 14 天开始,每日体温测量、记录并进行健康状况监测。 如考生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疑似病例、密切接触者和密接的密接,或治愈未超过一个月的病例、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发热患者,不得参加本次 考试。

我已阅读并了解 2021 年云南省艺术类专业统考疫情防控要求,并且在考前 14 天内按要求测量体温。经本人认真考虑,郑重承诺以下事项:

- 1. 本人体温记录表中所记录的考前 14 天内的体温均属实。
- 2. 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,候考、考试期间承诺注意做好个人防护措施,尽量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的场所聚集。
  - 3. 本人考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,提前抵达考点。
- 4. 本人目前身体健康。考前 14 天内,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出现过发烧、咳嗽、胸闷等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有关的症状。
- 5. 考前 14 天内,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、疑似病例、已知无症状感染者。没有接触过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患者。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。
- 6. 如因个人主观原因漏报、瞒报、虚报信息,造成相关后果,本人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

体温记录(考试前14天起)				
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	
11月21日		11月22日		
11月23日		11月24日		
11月25日		11月26日		
11月27日		11月28日		
11月29日		11月30日		
12月1日		12月2日		
12月3日		12月4日		
12月5日		12月6日		
12月7日		12月8日		
12月9日		12月10日		

考生签名:

承诺日期:

2020 年 月 日

注:考生应在每天第一场考试时携带《承诺书》进入考点,并在进考场时交监考员。